

#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免征二连浩特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企业房产税的批复

内政字〔2021〕92号

二连浩特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疫情期间予以减免企业房产税的请示》（二政发〔2021〕25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免征内蒙古远东木材交易园区有限公司等3户企业2021年1月至6月房产税141607.61元。具体免税企业名称、免税金额及免税期限见附件。

二、在具体执行中，如免征房产税金额与附件所列免征金额有差异，以主管税务机关核实金额为准。

三、按照本批复免征的房产税，在批复下达前已经征收入库的，可抵减以后纳税期应纳房产税或办理退库。

附件：二连浩特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企业房产税免税金额  
和免税期限汇总表

2021年10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二连浩特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企业房产税免税金额和免税期限汇总表

单位：户、元

所属盟市	企业名称	免税金额（元）	免税期限	备注
二连浩特市	内蒙古远东木材交易园区有限公司	106800.00	2021年1月至6月	
	内蒙古盛辉英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80.00	2021年1月至6月	
	二连浩特国林木业有限公司	24727.61	2021年1月至6月	
合计（3户）		141607.61		

注：1. 免税期限是指免征房产税税款的所属期。

2. 企业免税期限由二连浩特市税务局提供。

抄送：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税务局。